



## 條款及細則

1. 優惠不適用於星期五、六、日及公眾假期、指定日期 ( 2025 年 2 月 14 日及 12 月 24 日 )、任何酒精類及非酒精類飲品、加一服務費、切餅費、開瓶費及購買現金券。
2. 優惠不可與其他優惠或優惠券同時使用。
3. 優惠不適用於任何機構之會員計劃作賺取或增加積分用途。

借定唔借？還得到先好借！

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

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